#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2-27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精选28篇）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甲方： (委托方)　　乙方： (开发方)　　甲方公司(甲方)为了降低*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精选28篇）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甲方： (委托方)

　　乙方： (开发方)

　　甲方公司(甲方)为了降低、控制办公采购成本，改变多年来随机采购缺乏控制的模式，将采购交易行为规范化，特委托 (乙方)负责年度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并请该 对甲方公司的采购项目进行评估，对其办公费用实施监督。为此双方签订协议书，具体如下：

　　第一条　双方的义务与责任

　　1、甲方在内部确定办公费用控制及办公类产品采购服务的财务预订机制。

　　a) 确定常规产品及服务的消耗定额。

　　b) 建立办公费用支出档案。

　　c) 建立采购计划及预评估制度。

　　d) 及时填写回馈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意见单。

　　2、乙方积极参与甲方采购评估，并协助甲方对办公费用进行管理和控制。

　　a) 在收到甲方采购计划申报表后，向甲方提供采购计划评估表。

　　b) 协助甲方确定常规产品消耗定额。

　　c) 提供甲方历次采购档案。

　　d) 每月向甲方提供分产品、分服务的采购报表。

　　3、乙方提供如下产品和服务承诺。

　　a) 提供的产品质量符合该产品服务质量标准，达到甲方对产品服务质量的满意预设。不出售伪劣商品，残、次品。

　　b) 当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要求时，甲方无条件退货、换货。退货、换货时间不得超过两天。

　　c) 乙方必须按定单要求准时将产品送至甲方地址，确保送货及时。

　　d) 在甲方按正常计划采购的前提下，乙方须满足甲方应急采购要求，无论金额高低，数量大小，都须及时送达。

　　4、采购定单的确定

　　a) 甲方根据本单位的实际需求，并结合以往采购的内容，提供本次采购及服务定单。

　　b) 乙方收到定单后，进行集合评估，然后将评估结果及价格报表甲方，以让甲方确认。

　　c) 甲方评估后的定单审核后，递交本单位给予批准。

　　d) 甲方在网上及通过传真对定单确认。

　　5、每次定单的价格确认。

　　e)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均执行经销商代理价格，即享受本网最低价格。

　　f) 为了体现产品价格的相对稳定性，当一种产品的价格确定后，一般在计划本年度内保持不变。若遇产品及服务成本上升或降低，乙方须提前十天通知甲方，在双方认可的情况下进行调整。

　　g) 每类产品的第一次价格确认后，以乙方产品优惠价格为基础，在双方进一步协商的基础上确认。

　　第二条　甲方信息资料的保密

　　1.甲方对履行采购协议过程中涉及乙方的商业文档、数据材料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许可任何第三者阅读、使用。

　　2.由甲方以任何形式给乙方的资料均为甲方的保密资料。甲乙双方应就本合同条款文件保密。

　　3.任一方如依政府法令规定须提供机密资料时，可按规定提供，但应尽快将此项事实通知对方。

　　第三条　合同的延续和终止

　　1.甲方须认真履行计划采购制度，违反以下情况，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a) 甲方未履行采购计划。

　　b) 甲方年采购额低于 元。月均采购低于 元。

　　c) 不执行集中采购制。

　　2.乙方须按本合同的要求认真履行服务职能，违反以下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a) 没有履行采购评估承诺。

　　b) 价格不能满足甲方要求。

　　c) 送货及其它服务不能满足甲方需要。

　　3.本协议书有效期为 年，协议到期后，若双方再次合作，双方需重新签订协议。

　　4.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完全履行其在本合同内应尽的义务为止。

　　5.合同执行过程中，如一方需要改变或终止，必须在 日前提出征得对方同意并签订协议书。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每次集中采购完成时，甲方对乙方的产品与服务验收合格后，按月支付当月费用。

　　2.方式可以通过支票、信汇、电汇和现金结算。

　　3.在合同期间内，因变更或修改的产品价格或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第五条　合同附件及其他

　　1.本合同和本合同中任何有关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不得通过合同或适用法律而转让。

　　2.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生效日期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3.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双方约定，凡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a) 将争议提交有管辖权的 仲裁委员会仲裁;

　　b) 依法向有管辖权的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

　　年度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甲方：\_\_\_\_\_\_\_\_\_(委托方)

　　乙方：\_\_\_\_\_\_\_\_\_(开发方)

　　甲方公司(甲方)为了降低、控制办公采购成本，改变多年来随机采购缺乏控制的模式，将采购交易行为规范化，特委托\_\_\_\_\_\_\_\_\_(乙方)负责年度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并请该\_\_\_\_\_\_\_\_\_对甲方公司的采购项目进行评估，对其办公费用实施监督。为此双方签定协议书，具体如下：

　　第一条　双方的义务与责任

　　一、甲方在内部确定办公费用控制及办公类产品采购服务的财务预订机制。

　　1.确定常规产品及服务的消耗定额。

　　2.建立办公费用支出档案。

　　3.建立采购计划及预评估制度。

　　4.及时填写回馈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意见单。

　　二、乙方积极参与甲方采购评估，并协助甲方对办公费用进行管理和控制。

　　1.在收到甲方采购计划申报表后，向甲方提供采购计划评估表。

　　2.协助甲方确定常规产品消耗定额。

　　3.提供甲方历次采购档案。

　　4.每月向甲方提供分产品、分服务的采购报表。

　　三、乙方提供如下产品和服务承诺。

　　1.提供的产品质量符合该产品服务质量标准，达到甲方对产品服务质量的满意预设。不出售伪劣商品，残、次品。

　　2.当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要求时，甲方无条件退货、换货。退货、换货时间不得超过两天。

　　3.乙方必须按定单要求准时将产品送至甲方地址，确保送货及时。

　　4.在甲方按正常计划采购的前提下，乙方须满足甲方应急采购要求，无论金额高低，数量大小，都须及时送达。

　　四、采购定单的确定

　　1.甲方根据本单位的实际需求，并结合以往采购的内容，提供本次采购及服务定单。

　　2.乙方收到定单后，进行集合评估，然后将评估结果及价格报表甲方，以让甲方确认。

　　3.甲方评估后的定单审核后，递交本单位给予批准。

　　4.甲方在网上及通过传真对定单确认。

　　五、每次定单的价格确认。

　　1.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均执行经销商代理价格，即享受本网最低价格。

　　2.为了体现产品价格的相对稳定性，当一种产品的价格确定后，一般在计划本年度内保持不变。若遇产品及服务成本上升或降低，乙方须提前十天通知甲方，在双方认可的情况下进行调整。

　　3.每类产品的第一次价格确认后，以乙方产品优惠价格为基础，在双方进一步协商的基础上确认。

　　第二条　甲方信息资料的保密

　　1.甲方对履行采购协议过程中涉及乙方的商业文档、数据材料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许可任何第三者阅读、使用。

　　2.由甲方以任何形式给乙方的资料均为甲方的保密资料。甲乙双方应就本合同条款文件保密。

　　3.任一方如依政府法令规定须提供机密资料时，可按规定提供，但应尽快将此项事实通知对方。

　　第三条　合同的延续和终止

　　1.甲方须认真履行计划采购制度，违反以下情况，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A.甲方未履行采购计划。

　　B.甲方年采购额低于\_\_\_\_\_\_\_\_\_元。月均采购低于\_\_\_\_\_\_\_\_\_元。

　　C.不执行集中采购制。

　　2.乙方须按本合同的要求认真履行服务职能，违反以下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A.没有履行采购评估承诺。

　　B.价格不能满足甲方要求。

　　C.送货及其它服务不能满足甲方需要。

　　3.本协议书有效期为一年，协议到期后，若双方再次合作，双方需重新签定协议。

　　4.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完全履行其在本合同内应尽的义务为止。

　　5.合同执行过程中，如一方需要改变或终止，必须在20日前提出征得对方同意并签订协议书。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每次集中采购完成时，甲方对乙方的产品与服务验收合格后，按月支付当月费用。

　　2.方式可以通过支票、信汇、电汇和现金结算。

　　3.在合同期间内，因变更或修改的产品价格或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第五条　合同附件及其他

　　1.本合同和本合同中任何有关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不得通过合同或适用法律而转让。

　　2.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遵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生效日期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3.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3**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

　　1.合同标的物

　　2.价格与付款

　　2合同总价为￥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2.2 付款

　　2.2.1 合同预付款：合同总价的，即日内支付； 2.2.2 合同尾款： 合同总价的，即 款到后发货 ； 2.2.3 付款方式：现金、汇票或转帐支票。

　　2.2.4 在乙方收到甲方合同总额货款前，整批货物所有权仍属于乙方。 3.交货条款

　　3.1 所有家具在 3.2 交付地点

　　3.3 甲方授权更，甲方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现场联系人为 ，联系方式：。

　　3.4 乙方送货前，需提前（3日）通知甲方，甲方须提供具备安全、清洁、用电条件等适合安装的工作环境供乙方使用；若确定现场不具备交货条件或需要延期交货的，甲方须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

　　并确定交货时间；货物运抵合同指定地点后，甲方有保护货物的义务，风险由甲方承担。

　　3.5安装过程严格按照图纸施工，甲方如需变更，必须书面提出，双方同意后方可执行，因此而发生的额外费用由提出变更方承担。

　　4.验收

　　4.1 验收标准：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与合同相符，其它没有约定的应符合国家标准。

　　4.2 安装完毕后乙方向甲方提请验收，甲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验收结果，如有异议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否则按验收合格处理；未验收前已使用产品则视为验收合格。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乙方承诺所提供的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所有产品除用户人为损坏和使用不当外，乙方五年负责保修；保修期过后，如产品出现问题，乙方负责维修，仅收取材料费。

　　6.合同修改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协议书；因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提出修改方承担。

　　7.违约责任

　　7.1 除不可抗力外，如乙方不能按时交货，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协商，妥善解决，如协商无效，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当期货物总金额的 0.05％作为违约金，并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7.2甲方不能按时支付款项的，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当期货物总金额的并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7.3如乙方所供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要求退换货。

　　7.4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和友好协商换货的，不在本例。 8.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所列举的不可抗力。不可抗力一旦发生，证明文件由法律规定部门签署，并由双方协商合同逾期履行和继续履行的方法，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不得要求赔偿。

　　9.纠纷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原告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合同生效与终止

　　10.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否则以违约论处，但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修改或终止的除外。本合同在正常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10.2 因合同而产生的\'全部补充协议或往来函件均只有在双方代表签字或双方加盖公章后，才可作为认可的依据。

　　10.3甲、乙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本合同，双方协商解除的，由提出方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11.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本合同共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盖章）： 乙 方：（盖章）：

　　地 址： 地 址：

　　代表人及联系方式：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电 话： 电 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

　　日 期： 日 期：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4**

　　供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需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一、产品名称、品种规格、数量、金额、交售时间

　　二、质量标准、用途

　　三、验收办法及时间、地点

　　四、检验及检疫的单位、地点、方法、标准及费用负担

　　五、交货地点及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

　　六、超欠幅度损耗及计算方法

　　七、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和费用负担

　　八、结算方式及期限

　　九、给付定金的数额、时间

　　十、奖罚标准及兑现方式：超售\_\_\_\_元/公斤，减售每公斤罚\_\_\_\_元

　　十一、需方供应的与定购农副产品挂钩的化肥、柴油等农业生产资料的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数量、价格、供应时间及地点

　　十二、违约责任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十四、本合同于\_\_\_\_年\_\_\_月\_\_\_日在\_\_\_\_签订;

　　有效期至\_\_\_\_年\_\_\_月\_\_\_日

　　十五、其他约定事项供 方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 表 人：\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需 方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 表 人：\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5**

**办公产品采购协议**

　　合同编号：

　　甲方（供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职务：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需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职务：

　　地址：

　　联系方式：

　　甲方公司（甲方）为了降低、控制办公采购成本，改变多年来随机采购缺乏控制的模式，将采购交易行为规范化，特委托（乙方）负责年度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并请对甲方公司的采购项目进行评估，对其办公费用实施监督。为此双方签定协议书，具体如下：

　　第一条　双方的义务与责任

　　一、甲方在内部确定办公费用控制及办公类产品采购服务的财务预订机制。

　　1.确定常规产品及服务的消耗定额。

　　2.建立办公费用支出档案。

　　3.建立采购计划及预评估制度。

　　4.及时填写回馈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意见单。

　　二、乙方积极参与甲方采购评估，并协助甲方对办公费用进行管理和控制。

　　1.在收到甲方采购计划申报表后，向甲方提供采购计划评估表。

　　2.协助甲方确定常规产品消耗定额。

　　3.提供甲方历次采购档案。

　　4.每月向甲方提供分产品、分服务的采购报表。

　　三、乙方提供如下产品和服务承诺。

　　1.提供的产品质量符合该产品服务质量标准，达到甲方对产品服务质量的满意预设。不出售伪劣、残次商品。

　　2.当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要求时，甲方无条件退货、换货。乙方办理退货、换货时间不得超过两天。

　　3.乙方必须按定单要求准时将产品送至甲方地址，确保送货及时。

　　4.在甲方按正常计划采购的前提下，乙方须满足甲方应急采购要求，无论金额高低，数量大小，都须在4小时内送达。

　　四、采购定单的确定

　　1.甲方根据本单位的实际需求，并结合以往采购的内容，提供本次采购及服务定单。

　　2.乙方收到定单后，进行集合评估，然后将评估结果及价格报给甲方，以让甲方确认。

　　3.甲方将评估后的定单审核后，递交本单位给予批准。

　　4.甲方在网上及通过传真对定单进行确认。

　　五、每次定单的价格确认。

　　1.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均执行经销商代理价格，即享受本网最低价格。

　　2.为了体现产品价格的相对稳定性，当一种产品的价格确定后，一般在计划本年度内保持不变。若遇产品及服务成本上升或降低，乙方须提前十天通知甲方，在双方认可的情况下进行调整。

　　3.每类产品的第一次价格确认后，以乙方产品优惠价格为基础，在双方进一步协商的基础上确认。

　　第二条 甲方信息资料的保密

　　1.甲方对履行采购协议过程中涉及乙方的商业文档、数据材料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许可任何第三者阅读、使用。

　　2.由甲方以任何形式给乙方的资料均为甲方的保密资料。甲乙双方应就本合同条款文件保密。

　　3.任一方如依政府法令规定须提供机密资料时，可按规定提供，但应尽快将此项事实通知对方。

　　第三条　合同的延续和终止

　　1.甲方须认真履行计划采购制度，违反以下情况，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A.甲方未履行采购计划。

　　B.甲方年采购额低于\_\_\_\_\_\_\_\_\_元。月均采购低于\_\_\_\_\_\_\_\_\_元。

　　C.不执行集中采购制。

　　2.乙方须按本合同的要求认真履行服务职能，违反以下情况之一者，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A.没有履行采购评估承诺。

　　B.价格不能满足甲方要求。

　　C.送货及其它服务不能满足甲方需要。

　　3.本协议书有效期为一年，协议到期后，若双方再次合作，双方需重新签定协议。

　　4.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完全履行其在本合同内应尽的义务为止。

　　5.合同执行过程中，如一方需要改变或终止，必须在20日前提出征得对方同意并签订协议书。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每次集中采购完成时，甲方对乙方的产品与服务验收合格后，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支付上月费用。

　　2.方式可以通过支票、信汇、电汇和现金结算。

　　3.在合同期间内，因变更或修改的产品价格或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第五条争议解决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争议经协商仍无法解决的，按以种方式处理：

　　（1）提交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委员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条　合同附件及其他

　　1.本合同和本合同中任何有关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不得通过合同或适用法律而转让。

　　2.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遵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生效日期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3.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各份协议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内容源于网络，如有侵权联系删除。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6**

　　买入方：\_\_\_\_\_\_\_\_\_

　　卖出方：\_\_\_\_\_\_\_\_\_

　　根据\_\_\_\_\_\_\_\_\_金属交易所规则，买卖双方自愿签订本合同，并全面执行下列条款：

　　一、质量品级：在\_\_\_\_\_\_\_\_\_金属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铜、铝、铅、锌、锡、镍、生铁等的金属质量等级，一律执行《国家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

　　二、数量：本合同溢短数量允许范围为总量的±\_\_\_\_\_\_\_\_\_％。

　　三、价格：本合同价格（元/吨）仅指交易所当日的、指定地点仓库的交易成交价。成交前发生的仓装、运输、保险等项费用均已包括在内。

　　四、结算：按交易所交易业务试行规则执行。

　　五、交货与验收：买卖双方均按成交合同标的收验、交货。卖方交货时，随附生产厂商的质量保证书。

　　六、交易保证金：本合同买卖双方均需向交易所缴纳保证金\_\_\_\_\_\_\_\_\_元。合同执行后，保证金分别退还各方。

　　七、交易所手续费：交易手续费按成交金额的\_\_\_\_\_\_\_\_\_‰收取。

　　八、争议仲裁：买卖双方就本合同内发生争议，由交易所协调，协调不成得向交易所申请仲裁。九、违约罚则：买卖中发生违约时，交易所作为交易合同履约保证人，有权按交易业务试行规则执行罚处。

　　十、合同转让：本合同在交易所按规则转让时，应同时办理过户手续。

　　十一、附则：本合同一式二份，由买卖双方签名盖会员单位合同章后，由交易所统一保管。

　　买入方（盖章）：\_\_\_\_\_\_\_\_\_

　　经办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卖出方（盖章）：\_\_\_\_\_\_\_\_\_

　　经办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7**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根据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产品(以下简称产品)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1.货物名称、规格、用料、单价、金额和供货时间：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主要材料构成单价(元)购销金额

　　1.1每批产品的品种、商标、数量、交货时间如因市场变化有变动，以双方确认为准。

　　1.2本合同或者双方约定的产品单价已含13%的增值税。

　　1.3乙方供货的每批产品品种、规格型号、数量、价格、交货时间等，按本合同约定，最终以甲方验收结果为依据，并以乙方开具的经甲方签收的销售发货单、增值税专用发票为准。

　　1.4双方确认：本合同约定的产品价格或合同价款均已包含产品交付甲方过程中所产生的保管费、运输费等一切费用及税费。

　　1.5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产品的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所需一切手续、费用、风险等均由乙方承担，交付地点为甲方所在地或甲方指定地点。

　　2.产品要求：

　　2.1双方同意，乙方向甲方供应的产品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或行业标准，并符合环保要求。乙方产品所用材料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标准或行业通行标准。甲方有权检查产品所用材料是否合乎要求，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2.2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材料供应商及工艺配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产品质量指标达不到规定要求或影响产品质量以及乙方使用、销售效果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3乙方所供应的产品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因乙方所供应的产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全责。

　　3.实际交付数量和计算方法

　　乙方实际交付给甲方的产品数量必须符合本合同的要求。甲方在约定交付地点按照验收合格的实际数量收货，不计算损耗。产品在甲方正式收货前的任何损耗、污染、破损、丢失等概由乙方承担。

　　4.包装标准

　　用纸箱包装，按通行验收标准规定。甲方对包装另有要求的需要书面说明。包装物不回收。

　　5.服务与承诺

　　5.1甲乙双方应对签订或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包括本合同的内容、附件、双方往来的函件;因签订、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给对方的所有资料及告知的企业信息、报价等)保密，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如因此导致对方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予赔偿对方损失。

　　5.2乙方清楚：除本合同的签订外，乙方签约代表或职员非经正式授权无权代表公司，包括不得以乙方名义向甲方或其代表借款、提供担保、就本合同的履行作出要约、承诺、变更或确认等，除甲方追认外，由责任人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6.价格调整：如遇市场原料价格上下浮动，乙方应通知甲方，并按双方达成一致的新价格执行，双方对产品交货期限或批量的价格有特殊约定并达成书面补充协议的，按补充协议执行。

　　7. 结算方式及期限

　　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45天内结清货款。

　　8.违约责任

　　违约方应视违约情况依据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的相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无具体约定的，则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9.合同纠纷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关于合同附件

　　双方确认的订单、补充协议及相关补充资料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合同效力

　　11.1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自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解决。合同履行地为甲方公司所在地。

　　11.2 本合同有效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或至履行完毕止。

　　11.3 本合同有效期结束前双方可协商续约，相关条款自动延期至履行完毕止。

　　双方特此签署并确认以上合同条款和条件。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址： 地址：

　　代表签名： 代表签名：

　　年月日 年月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8**

　　第一条合同双方

　　收购方(以下简称甲方)

　　被收购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二条收购标的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由甲方向乙方收购乙方绒毛,数量：39000公斤;价格：210元/公斤;交(提)货时间：于20\_\_年2月22日下午前交货;地点：甲方前往乙方所在处收购绒毛。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人名币八佰一拾玖万元整,￥:8190000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的绒毛含绒量达到90%以上，货物要保持干燥，并且绒毛内不得掺杂杂物。

　　第四条收购价格：以基准价为基础，按收购时的市场聚格作适当调整。

　　第五条收购办法

　　甲方在收购时限内应合理安排收购时间、数量，采用电话通知或公共通知形式，分时间段预约收购。乙方应根据甲方通知要求，及时按指定的质量和数量交货。交货时，乙方的产品符合甲方指定的质量、数量要求，甲方应当在当日予以收购，并开具收购单。因数量、质量或交货期限不符合规定而被拒收的，由乙方自行运回;乙方拒绝运回的，因保管不善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货款结算方式

　　由乙方凭收购单到甲方领取现金。

　　第七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一经签订，违反本合同任一条款，即为违约。

　　㈠若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按期支付收购款，每延迟一天，按应付款项的3‰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㈡若乙方不能按期向甲方交付土地及地上建(构)筑物，每延迟一天，按应付款额的3‰赔偿甲方损失。

　　㈢若因甲、乙任何一方原因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违约方按本合同约定土地收购款总额的13‰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免责条款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六天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按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定可签订补充协议。若因本合同发生纠纷，协商不成的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本合同于20\_\_年\_\_月\_\_日在\_\_\_\_\_\_市\_\_\_区签订，壹式陆份，并具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9**

　　合同是当事人或当事双方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关系的协议。依法成立的合同，受法律保护。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买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公司注册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乙方(卖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公司注册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按部颁标准执行;

　　(3)按企业标准执行;

　　(4)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的数量：\_\_\_\_\_\_\_\_\_。

　　2.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_\_\_\_。(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设备，必要时应当在合同中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安装修理工具等。对成套供应的产品，应当明确成套供应的范围，并提出成套供应清单。)

　　3.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_\_\_\_。(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_\_\_\_。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_\_\_\_。(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必须由甲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第五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_\_\_\_\_\_\_\_\_。(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第六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物价主管部门的批准价执行;

　　(2)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执行。(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他费用的结算，按照\_\_\_\_\_\_\_\_\_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第七条 验收方法

　　1.验收时间\_\_\_\_\_\_\_\_\_;

　　2.验收手段\_\_\_\_\_\_\_\_\_;

　　3.验收标准\_\_\_\_\_\_\_\_\_;

　　4.由\_\_\_\_\_\_\_\_\_负责验收和检验;

　　5.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妥为保管，并在\_\_\_\_\_\_\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_\_\_\_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号、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情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资料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不可抗力事件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及其它自然灾害、交通意外、罢工、骚动、暴乱及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日内以手递或挂号空邮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甲乙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

　　第十二条 通知

　　1.一方根据本合同规定作出的通知或其它通讯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以中文书写，并可经专人手递或挂号邮务发至以下规定的另一方地址，或传真至另一方规定的传真号码，通知被视为已有效作出的日期应按以下的规定确定：

　　(1)经专人交付的通知应在专人交付之日被视为有效。

　　(2)以挂号邮务寄出的通知应在付邮(以邮戳日期为准)后第7天(若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被视为有效。

　　(3)以传真形式发出的通知应被视作于传真完毕的时间作出，唯发件人应出示传真机就其所发出的文件而打印的报告以证明有关文件已经完满地传给对方。

　　2.若一方更改其通讯地址或传真号码，应尽快按本条规定书面通知另一方。

　　第十三条 担保

　　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十四条 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 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六条 其他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_\_\_\_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_\_\_\_\_\_\_\_\_)项方式处理：

　　(1)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附则

　　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0**

　　甲方：乙方(全称)：

　　根据《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委托甲方制作服装系列产品，具体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及价格详见附后清单。

　　二、产品质量标准、特殊工艺要求及费用负担。

　　三、交货时间及方法：甲方收到乙方预付款5个工作日内交货，送达方式另行协商确定，交货时由乙方确认，并在甲方的送货单上签字。

　　四、验收标准及期限：乙方自收货7日内按样衣标准进行验收。如有质量问题，应在此间提出，逾期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六、交(提)货方式地点：

　　七、交付定金预付款数额及时间：

　　八、结算方式及期限：乙方自收货7日内以现金或转帐的方式付清货款。

　　九、服务：

　　1、产品交付使用一月内，如因甲方原因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甲方负责调换、修改，费用由甲方负担。

　　2、本次批量生产之后，如乙方提出增补制作要求，在布料规格质量及价格与本次产品相同的基础上，甲方依样衣标准制作，经双方协商另签订合同。

　　十、违约责任：

　　1、甲方加工生产以乙方确认的样衣为准，中途如因乙方原因提出更换布料及款式、色彩等，由此产生的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相应延长交货日期。乙方未按约定支付预付款，甲方可以不予制作并相应延长交货期限，直至乙方交付预付款后，按合同相应要求开始制作;乙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货款，乙方应按欠交货款的5%/月利率向乙方交纳违约金。

　　2、中途如因甲方原因提出的需要更换布料及款式、色彩等需征得乙方同意，否则由此产生的的责任及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需延长交货日期，由双方另行协商。

　　十一、由于不可抗力灾害和确非一方本身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可以免除违约责任。

　　十二、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交易完毕(含付清货款)本合同自行作废。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1**

　　甲方：\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甲方产品经销事宜达成以下协议条款。

　　第一条 采购产品种类、价格、数量、配送区域

　　1.1 定义

　　1.1.1 货物：

　　产品名称规格包装单位含税供货

　　价数量备注

　　合计：

　　1.1.2 滞销：指每批货物在乙方收取该批货物之日起 3 个月内未销售完毕的， 或者乙方库存中有效期剩余半年或半年以下的货物。

　　1.1.3 配送费率：

　　1.1.4 降价：包含但不限于零售价下降、中标价格下降等。

　　1.1.5 下游库存积压：乙方下游客户出现滞销、近效期等符合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情形而向乙方提出退换货要求的，乙方可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直接要求甲方退换货 。

　　1.1.6 退货手续：

　　1.1.7 含税单价：价款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包装、知识产权、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各项费用。

　　1.2 双方确定的配送费率为 ，协议期内如有新增品种，配送费率不改变的按本协议执行，如新增品种配送费率有改变，应另行协商配送费率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1.3 以上价格为按配送费率计算的当前价格，如遇降价，甲方需在调价执行日起调整供应价格并通知乙方，如延期通知乙方，则甲方需自执行日起核算销售所产生的补差给乙方，并承担相应责任。甲方同意在 90 天内按(原含税中标价-现含税中标价)\*(乙方库存+下游库存)给予乙方补偿。

　　1.4 甲方委托乙方配送区域(客户)为广西北海,甲方确保不会出现供应区域(客户)争议，否则须赔偿乙方损失。

　　1.5 协议中数量如为年度预计量，可根据乙方订货分批发货，以乙方实际收货数量结算，如出现滞销或品种落标甲方需无条件接受乙方退货。

　　1.6 在本协议履行期间，甲方如发生相关信息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名称变更、品种最小销售包装尺寸、颜色、字体、内容变更、标签、说明书、装量包装变更，甲方应在向乙方供应启用新信息产品前 10 个工作日向乙方提供相关变更材料。若冷链包装、其他特殊包装变更，甲方应在向乙方供应新包装产品前 60 天告知乙方冷藏产品新外包装的长宽高以及产品的其他特殊包装要求等信息。

　　1.7 乙方免费提供网上流向查询服务，开放查询账号或月度提供纸质版查询报告。

　　1.8 本协议期内，上述品种乙方库存量应不超过/ 件/月。超出最高库存量部分，甲方需配合乙方退货退款，具体参照本协议第六条。若双方确认不办理

　　退货，则甲方须承担相应的仓储费用 / 元/天/件。

　　第二条 货物的交付

　　2.1

　　甲方应当自每批货物订货之日起定的地点：

　　日内负责安排货物运抵乙方指

　　并负责按乙方要求卸货到乙方指定月台或库房，风险至货物通过验收时转移。;

　　2.2 甲方的每批货物到货时,应随货提供加盖甲方公章原印章或质量管理机构原印章的每批产品相应批号的检验报告书(进口可为检验报告书或通关单) 或合格证明文件，提供符合法规要求的随货同行送货单。

　　2.3 甲方货物的运输方式： (。汽运/铁路/空运/)

　　2.4 甲方发出货物的同时严格按乙方属地药监要求开具并提供相应的发票， 甲方承诺开具的所有发票均符合税法、GSP 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货物流、票据流、资金流一致。如因甲方不能开具合规的发票，或不限于税务、药监、工商等经营问题导致风险的，乙方有权不予支付，乙方因此遭受追缴税款、滞纳金、罚款等一切损失，甲方将予以赔偿，或直接在乙方对甲方的应付货款中

　　抵扣，或以甲方存放于 的货物进行抵扣。

　　第三条 付款

　　3.1 付款期限：

　　□ 乙方应当自收齐货物及增值税发票之日起 日内向甲方支付货款，如到期日为周末及节假日，顺延到下一个工作日支付。

　　□乙方应当自收齐货物之日起日内向甲方支付货款。

　　□乙方应当自增值税发票开票之日起日内向甲方支付货款。

　　□乙方应当自销完该批货物起日内向甲方支付货款。

　　R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起7日内，甲方发出货物。

　　□乙方应当自收齐货物之日起日内，且甲方货物已销完，向甲方支付货款。

　　□乙方应当自收到 医院当期汇款后于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同等比例金额的货款。

　　3.2 付款方式：电汇□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电汇或 1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 电汇或 2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 电汇或 3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 电汇或 6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 电汇或 12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

　　3.3 产品出现滞销、下游库存积压、退货手续未办理，约定的返利、补差未按期确认结算、配送费率未达到约定标准，则乙方有权延后货款支付时间为相关问题处理并解决完毕后再行支付。如该批货款已支付，则乙方有权顺延后续应支付而未支付的等额货款。

　　3.4 末次货款结算前，甲方须协助乙方处理完乙方的库存及乙方下游客户的库存并办理完相关业务手续。

　　3.5

　　甲方指定以下账户为唯一电汇收款账户：\_\_\_\_\_\_\_\_\_\_ 账户名称：\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

　　甲方指定以下账户为唯一承兑收款账户：\_\_\_\_\_\_\_\_\_\_ 账户名称：\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

　　乙方向上述账户汇出款项后，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在汇款过程中，因甲方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其无法收取款项的， 由甲方承担相应后果。乙方有权直接在应付款项中扣除甲方应承担违约金或赔偿金等等。

　　第四条 货物供应要求

　　4.1 甲方应按现行《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向乙方供应产品。

　　4.2 甲方应采用密闭的车辆配送产品。说明书要求保温或冷藏的品种，甲方应严格按现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法规及双方约定的要求在运输产品的过程中采取相应的保温或冷藏措施。对于冷链产品应使用验证合格的冷藏车、冷藏箱或保温箱运送，并能记录、显示、导出运输过程的温度。若甲方未按照要求运输，乙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由甲方承担。

　　4.3 由于甲方产品因外包装，运输方式发生改变而引起乙方或乙方下游客户额外相应需要增加相关包装材料和运输费用时，甲方应给乙方和对应乙方下游客户相应的补偿，以保证各方的合理利益以及整个供应链的畅通有序。

　　第五条 货物验收、产品质量、赔偿责任

　　5.1 货物包装、货物验收及产品质量必须符合有关规定及货物运输要求， 且符合双方的约定。

　　5.2 甲方如未履行本协议第 1.6 条的约定，应承担的责任如下：

　　5.2.1 乙方有权拒收该批货物，或按代储处理，甲方须承担相应的仓储费用;

　　5.2.2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乙方重新更换或增加货物包装而产生的费用;

　　5.2.3 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而受到的其他损失。

　　5.3 乙方在收到货物时发现货物质量存在问题，乙方有权拒收货物。

　　5.4 乙方出具验收合格文件的日期视为甲方正式交付货物的日期。乙方验收合格的结果仅视为货物在外观、数量、型号、规格上符合约定的证明，检验合格文件的签署不使乙方丧失因质量问题而向甲方索赔和求偿的权利，同时不免除甲方对于货物质量缺陷或瑕疵负有的相应责任。

　　5.5 因甲方产品存在质量问题造成乙方损失(应包括但不限于被行政处罚、对第三方民事赔偿、乙方因处理质量问题争议而支出的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等)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退货或换货

　　甲方应在下列情况无条件接受乙方退货或换货的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退换货运费、产品销毁费用、律师费(如发生诉讼)、诉讼费(如发生诉讼)等)：

　　6.1 甲方的产品质量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6.2 甲方的产品自身在销售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

　　6.3 乙方的下游客户(包括但不限于医院)对产品包装、质量提出异议， 要求退货时;

　　6.4 甲方主动召回产品或被责令召回产品时;

　　6.5 滞销、近效期(指每批产品在乙方库存中有效期剩余半年或半年以下的产品)、过效期、假劣药、不合格品(含下游客户);

　　6.6 乙方库存、下游库存的质量抽检;

　　6.7 标期结果变化导致的库存积压。发生上述退货或换货的情况时，甲方应当自收到乙方退货或者换货的通知之日起 7 天内办理完毕退货或者换货手续。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办理完毕该货物的退货及更换新货手续，乙方有权发运回甲方，乙方根据本条约定将货物发运回甲方的，自发运货物之日起视为双方同意对该批货物作退货处理，甲方应在自乙方发运货物之日起 7 天内退还该批货物货款并办理相应退货手续;该产品已过有效期的，乙方有权自行销毁该批货物，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及承担相应费用。

　　6.8 甲方接收乙方退货的方式：

　　□ 甲方自提(自提时应出具加盖公司公章原印章的委托提货证明及提货人身份证明)

　　□ 乙方货运，甲方接收退货的地址(按经营许可证地址)。

　　6.9 逾期退换货的违约责任

　　甲方收到乙方退货或换货的通知之日起七天内未办理完毕退换货手续的，则每逾期一日按照退换货产品采购时的价格的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与本协议有关或因本协议的订立、履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加以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通知和送达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 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甲方地址送达。甲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乙方，未及时履行通知义务的，乙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第九条 生效条款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期至20\_\_年12 月31日。本协议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补充条款

　　10.1 标期内如因甲方品种应标结果变化导致乙方产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包括但不限于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为乙方消除影响)。

　　10.2 本协议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需对本协议作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由双方签订书面文件方为有效。

　　10.3 甲方保证产品中的工业和知识产权等相关权利均为其所有，否则因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或其他相关权利而造成乙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此垫付任何费用，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全部承担。

　　10.4 甲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需向乙方支付价款的 3‰作为违约金。

　　10.5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需退还乙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实际交易合同总金额的 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且应另行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0.5.1 甲方逾期交付货物超过[7]日的;

　　10.5.2 甲方发生累计两次或以上违约行为;

　　10.5.3 甲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乙方提出后合理期限内仍未改正的;

　　10.5.4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或将本合同项下服务转包或分包的。

　　10.6 若本协议约定与协议期限内双方另行签订的单笔购销合同相冲突的， 相应冲突条款的解释权和选择权归属于乙方。

　　10.7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若甲方发生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分立、合并、注销或其他股权变动等情形，甲方应在上述变动之日前 3 个月书面告知乙方，若甲方未能按本条约定时间告知乙方而造成乙方损失的，或乙方认为甲方不履行按时告知义务可能导致乙方后期存在损益风险的，乙方有权自行扣留甲方货物或货款， 甲方(公司注销情况下，此处的甲方为甲方的股东或注销后的权利义务承继人) 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10.8 若甲方存在以下发票税率情况，则需补偿乙方因税率差异产生的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

　　10.8.1 甲乙双方签订协议时，甲方并未书面告知乙方产品为简易征收、计生用品等特殊税率品种，而乙方按照正常税率销售;

　　10.8.1 甲方为小规模企业无法向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10.8.2 国家增值税改革，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率调整，甲方无法提供乙方在税率调整之日前销售的产品原税率的发票;

　　10.9 若医院要求乙方配送产品入院价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最低价，且医院与乙方已签订最低价承诺函，包括但不限于/

　　等医院，则甲方需保证委托乙方配送产品入院价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最低价，否则， 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甲方承担。

　　(以下无正文)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签约代表：\_\_\_\_\_\_\_\_\_\_ 签约代表：\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 年月日 日期：\_\_\_\_\_\_\_\_\_\_年月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2**

　　买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友好协商，就购买\_\_\_\_\_\_\_\_\_项目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合同价格

　　设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

　　总价中包括设备金额、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及培训所需费用及税金。

　　本合同总金额不得做任何变更与调整。

　　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四、付款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设备安装、调试运转正常。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00%货款。

　　五、交货、包装与验收

　　1。交货地点：按甲方指定的地点。

　　2。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_\_\_\_\_\_\_\_\_日内。

　　3。乙方将货物一次运至交货地点。并于货名称、型号、数量、外形尺寸、单重及注意事项等，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4。设备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以保证设备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伤，由于包装不当造成设备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或丢失，由乙方负责。

　　5。设备由乙方负责送到施工现场，由乙方负责运输、卸车。

　　6。设备到达现场，甲乙双方均须在场并确认包装的完好性后，由甲方验货。乙方应按甲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对货物进行清点验收，并签字确认。若发现货物与装箱单不符，乙方负责补齐或收回。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甲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损坏做出记录，乙方应认可并负责解决。

　　7。乙方负责设备安装及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最终验收在此之后进行。如设备不能通过验收，乙方应退货，退还甲方所有金额。

　　8。乙方应自带用以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各种工具、仪器仪表及易损件。

　　六、产品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进行制造和检验，材料及零部件均为全新未用过的，且符合本合同附件中规定。以确保产品质量。设备须经技术检验，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才能出厂。

　　2。乙方负责免费为甲方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包括：基本原理，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

　　3。设备投入正常运行后，乙方应定期回访使用方。

　　4。乙方应在附件中明确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范围、方式、收费标准等，并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七、责任与义务

　　1。在设备安装调试时，如乙方提出，甲方应为乙方人员的饮食提供方便，其费用由乙方自理。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期交货，除不可抗拒因素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的0。3%金额计￥\_\_\_\_\_\_\_\_\_元计算。

　　2。甲方延期付款时(正当拒付除外)。应向乙方支付该此延付款数额的延期违约金，每日按该此延期付款额的0。3%金额计算，支付款办理期为10个工作日。

　　3。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违约责任规定。

　　九、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1。当合同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在新协议未达成前，原合同仍然有效。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15日内给与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

　　2。如乙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其中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委托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3**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规格型号及价格品名

　　单价

　　规格（品质）

　　数量

　　总价

　　合计金额（人民币）

　　二.产品要求乙方必须保证产品面料、款式符合甲方要求，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否则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费用即合同金额的20％，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其他损失。

　　三.交货期限乙方保证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_\_\_\_\_\_\_天内，将甲方采购的物品全部送达指定地\_\_\_\_\_\_\_\_\_\_\_不能拖延，否则乙方应从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物品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十为限度。

　　四.交货及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交付总价款的\_\_％即元作为定金，乙方交货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尾款。

　　五.其他事项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一式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日期：年月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4**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供货单位):

　　甲乙双方 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采购的物品内容和成交价格(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交付时间:20\_\_年5月6日。

　　2、交付地点:采购单位仓库。

　　3、乙方负责物品的运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4、验收时间:甲方必须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5、验收标准::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第二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不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1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物品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第三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条?附则: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采购单位(甲方):供货单位(乙方):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5**

　　甲方：\_\_\_\_\_\_\_\_\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_\_\_\_\_\_\_\_（中标人）

　　甲方对农业开发工程PVC—U管材PE管材管件进行采购，于20\_\_年1月9日通过询价招标，确定乙方为PVC—U管材管件中标人。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PVC—U管材管件：

　　PVC—U dn110\_\_3.2数量40028米，PVC—U dn125\_\_3.1数量3028米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_\_\_\_\_\_\_\_\_\_\_\_\_（大写）人民币。

　　本合同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本合同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根据甲方实际使用的PVC—U管材管件，按照投标人投标报价的货物单价结算。

　　第三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六条交货和验收

　　1、乙方随甲方施工进度要求分批送货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乙方交货时需负责卸货及入库（如人手不足甲方可帮联系民工）。乙方保证每批货物在甲方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5日内完成。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按该批次甲方指定的型号和数量，以货物卸货入库完毕甲方验收合格后的数量为准，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货资料及配件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配件等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2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

　　6、甲方所购货物超过实际使用量的，超过部分退还乙方，但甲方需承担乙方由此产生的合理的运输费。

　　7、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七条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监督。

　　（2）就货物的安装、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服务或售后服务约定：

　　（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所购货物的保修和系统维护，不得少于1年。具体保修期按按照乙方投标服务承诺执行，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若货物故障在检修8个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八条货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供货。

　　乙方每次供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后，需请甲方到现场验收货物（品牌、规格型号、外观和各种证明、手续等）。

　　甲方如对货物质量产生疑问，有权将货物抽样送法定质检机构检验（随机抽取5个品种型号）。若法定质检机构质检出货物合格，则质检费用由甲方承担。若法定质检机构质检出货物不合格，则质检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2个工作日内负责调换该批次合格商品，两次送检均不合格的将退回全部货物，并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当乙方按甲方指定时间和地点全部供货完毕且所提供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或法定质检机构出具质量合格报告后，按进度支付，货物供应完成60％支付50％货款，全面完成经水压试验（水压试验时乙方需派代表现场监督）合格验收后一月内支付40％，甲方安装使用乙方所提供的管材、管件运行正常，一年保修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支付10%。

　　第九条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1%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3、如乙方不能按期或者按批次交付货物，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1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承担上述4—7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通过向起诉方所在地法院诉讼或者起诉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印章）：\_\_\_\_\_\_\_\_\_\_\_\_\_

　　乙方（印章）：\_\_\_\_\_\_\_\_\_\_\_\_\_

　　甲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6**

　　甲方：乙方：签订地点：签订时间：

　　合同书

　　年月日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经过双方协定达成一致，现甲乙双方签订以下内容：

　　一、产品类别名称、品牌型号、单价、数量、详细配置和技术参数见附表。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人民币：元)大写：

　　以上价格为甲方指定地点统一交货价并包含到使用地运输费用。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甲方不得提出超出合同规定的要求。

　　二、配套消耗品要求

　　甲方所购体育用品，乙方应保证质量，并确保甲方对因型号不适及质量问题在国家规定期限范围内进行调换。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实施的工作(如与乙方的具体联系和衔结);2、负责对产品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4、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产品服务。(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保证按本合同一、二、条款负责完成甲方项目，并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注册并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产品出厂标准的产品。具体服务：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乙方对产品提供全免费维修。

　　四、验收及验收标准

　　1、产品验收：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统一初验是否符合合同要求;2、项目验收：乙方负责产品配送。产品送达交货地后，甲方测试是否合格;

　　1

　　五、合同价款结算

　　乙方应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产品到甲方指定地点完成验收，需求单位根据甲方验收合格书、采购合同书、以及发票按合同总价100%，15日内一次性付清货款。

　　六、违约责任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所交产品和安装调试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收产品，乙方逾期交货将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因乙方不能按期交付产品和所交产品与合同标准不符使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赔偿。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支付合同款将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

　　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七、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当地有关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进行协调或处理;也可以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仲载部门申请仲裁。对仲裁结果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八、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2、经双方签字的书面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3、本合同其他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4、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附表(明细清单)：

　　序号名称品牌参数单位数量单价金额甲方(需求方)：名称：地址：邮编：单位负责人：经办人：

　　电话：

　　乙方(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委托代理人：

　　电话：开户银行：账号：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7**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甲方向乙方购买药品。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1、乙方必须依法领取《药品经营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及到甲方上级有关药品市场距督部门办理备案手续，并将上述有效证件的复印峻和法人委托书原件加盖供方红印章，提供给甲方存档备查。

　　2、乙方负责向甲方供应的药品：

　　3、乙方向甲方供应药品的品种数量以甲方每月或每周提供的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在与甲方合作期间，药品供应价格应为市场的最低售价，如遇药品价格政策性下调时，应给予相应下调。如乙方供应给甲方附件外药品，供应价格也应为市场的最低售价。乙方负责运输、装卸及退换货等费用。

　　4、质量标准：

　　①因药品质量问题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及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②乙方必须及时保证甲方所需药品的供应，药品的批号、有效期不得低于12个月。

　　5、交货时间及地点

　　①乙方交货时间：接甲方书面计划通知72小时内

　　②乙方交货地点：运输及卸车至甲方指定地点：\_\_\_\_\_\_\_\_\_\_

　　③合同执行地：甲方所在地：\_\_\_\_\_\_\_\_\_\_

　　6、验收

　　①甲方根据药品专业法规及标准查验时，药品外包装及药物外观不合格，拒收入库。

　　②甲方根据购药计划查验时，发现药品的数量、品牌和规格不一致，无有效期或近有效期及过期的药品时，应当办理退货手续。

　　③甲方根据本院临床实际需要，对在乙方购进的药品可办理退货或换货。

　　④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药品后2日内验收

　　7、付款方式：

　　①甲方以电汇方式支付乙方货款，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货款2日内发货，同时出据合法税票并做到货票同行。

　　②货款在2万元以内以转账支票或电汇方式支付，货款在2万元以上(含2万元)以三个月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

　　8、违约责任

　　①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②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一天，须向甲方支付计划金额的5‰的违约金。

　　③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④乙方在与甲方合作期间不允许有任何做临床和给医务人员回扣的行为发生，否则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作，并处以壹万元的罚款。

　　9、争议的解决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10、其他

　　本合同共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乙方：

　　签约代表：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签约日期：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8**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卖双方经过协商，确认根据下列条款订立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材料基本情况

　　1、材料名称：\_\_\_\_\_\_

　　2、材料规格：\_\_\_\_\_\_

　　3、材料品种：\_\_\_\_\_\_

　　4、材料数量：\_\_\_\_\_\_

　　5、材料单价：\_\_\_\_\_\_

　　二、质量保证及质量事故责任的承担

　　1、技术要求：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环保等要求，并符合甲方的特殊技术要求（如果有），并使用在有效期内、性能良好的原材料制作而成。货物出厂之前经严格检验，包装方式良好，可以避免一般装卸引起的零部件不良。

　　2、质量事故：若乙方所供货物发生质量责任事故，从而导致甲方被第三方索赔或遭受国家机构处罚，经双方或技术监督部门或其它权威机构认定是乙方的责任，则应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三、产品包装

　　1、有原厂包装的，按原厂包装标准；

　　2、没有原厂包装的，按乙方包装标准进行包装。

　　四、订单及交货

　　1、订单：乙方具体供货的品名、货物型号、数量、供货时间及商标以甲方的书面订单为准，乙方应在十二小时内或甲方订单之上要求的期限内确认或反馈意见，超期未确认或未反馈视同不接受甲方订单；但是若无正当理由，乙方不得拒绝接受订单。

　　2、交货：除非双方另有明确约定按双方约定方式交货，乙方应按甲方订单规定的数量、时间准时送货至甲方所在地或甲方指定地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运费。

　　五、验收

　　1、乙方送货后合理期限内或在甲方到乙方提货时，双方按照已经确定封样的样品或双方协商确认的质量标准、图纸及双方同意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2、甲方对乙方供货验收不合格，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一天内或双方另行协商确定的时间内将不合格品取回并同时向甲方交付同等数量的合格品，乙方不得将不合格品混在以后任何一批次的货物中提供给甲方。

　　六、定价与结算

　　1、定价：乙方应本着诚实信用与长期合作的原则合理报价，若存在弄虚作假情况，或报价与合理价格严重不符，谋取暴利，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供货资格并有权解除合同。

　　2、最低价保证：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货物价格是同期国内当地市场最低价。

　　3、付款方式：原则上乙方供货后，甲方自货物检验合格、发票入帐后30内支付相应货款；但如双方另有约定，按双方约定付款方式付款。

　　七、保密及知识产权

　　1、保密：一方对另一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样件、图纸及其它相关供货（价格、数量等）与质量信息等所有技术和经营信息有保密义务。

　　2、甲方标识的使用：甲方标识经甲方授权只可用于供应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本合同解除后，授权自动失效，乙方不得继续使用，否则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八、免责条款

　　1、双方约定由于水灾、火灾、地震、台风、战争、海关检查、进口手续及厂商供货延迟，等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或适当履行）的，免除相应的违约责任。

　　2、受到上述免责事项影响的一方，应在\_\_\_\_天内通知另一方。

　　3、如果受上述免责事项的影响，使本合同只要义务之履行延迟的时间超过\_\_\_\_天，则任何一方均有权接触合同而不承担任何后果，也可有双方协议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九、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每日向乙方支付合同标的金额\_\_\_\_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标的金额\_\_\_\_的违约金。

　　十、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交由合同签订地法院管辖，由败诉方承担律师费，交通费等相关合理费用。

　　十一、其他约定

　　1、甲、乙双方应保守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取的对方之商业及技术秘密，包括本合同文本，相关技术文件、相关数据，以及其他有关信息。

　　2、就本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的问题或与本合同有关的问题，一方作出有法律效力的意思表示，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加盖本方公章，且向对方送达，对方应个工作日内回函，否则视为无效。

　　3、本合同及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双方签署的相关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附件经双方以传真形式签字盖章后文件同样有效。

　　4、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19**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供需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签定本协议。

　　第一条商品类型麻核桃树码子;附报价单明细：

　　特别约定：

　　1、供方按协商一致并书面确认的商品类型供货。

　　2、需方按供方所供商品的品种统一验收。

　　3、所有产品不得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不合理危险。

　　4、供方所供商品包括：麻核头树码子、免费嫁接。

　　第二条商品价格

　　1、供方向需方提供报价单商品价格由双方协商一致，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司印章确认后，即有效，并作为结算货款的依据之一。

　　2、如供方所供商品有价格变动，应提前15天以书面形式通知需方并提供新的报价单，经协商一致，由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确认。凡给需方的价格，应公平合理，不得高于在本协议适用区域内同类供货价格。价格应包括运费、嫁接费。

　　3、付款期：付款方式：在签约时，一次性给需方履约保证金元，本协议届满后保证金由需方如数退还供方，如供方违反本协议规定，需方有权提前终止协议并将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罚金。

　　4、如双方对供货量及供价存在对帐差异，则以双方共同书面确认数量为准。

　　第四条退换货

　　1、需方发现商品质量不符合质量和品种要求，供方无条件退货。

　　第五条商品验收

　　1、供方应保证树码的完好性及100%存活。

　　2、实际供货品种数量按需方实际收货记录为准。

　　3、上述验货，如产品质量责任由供方承担完全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及产品质量责任

　　1、任何一方违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处理。

　　2、因质量等问题给第三方所造成的损失，全部责任和损失由供方承担;给需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影响需方的信誉及商誉，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根据问题的严重性对供方处以1000—3000元的罚款。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补充：

　　第八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需方)：乙方(供方)：

　　公司盖章：公司盖章：

　　总经理：总经理：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0**

　　需求方（甲方）：\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方（乙方）：\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一、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价格：\_\_\_\_\_\_\_\_\_（含税价）发票要根据甲方的要求开具（如页岩砖等），并提供出厂合格证和检验报告。

　　四、验收标准

　　甲方会同相关技术管理人员，仓管员，按合同相关规定验收，如乙方所送货物质量、数量、规格不符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按实际情况签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承当运输、装车、卸车费用，并由施工工地相关人员指定堆放。

　　六、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交货日期：乙方必须按质按量及时供应，并确保在\_\_\_\_\_\_之内送达施工现场，如因乙方供货原因造成停工待料的.，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有乙方承当。

　　九、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均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如甲乙双方遇到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结果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协商不成按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_份。本合同自签订后当日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1**

　　甲方（供方）：

　　乙方（需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乙方向甲方订购水产品，订购水产品的品种名称、数量、质量标准

　　第二条：订购水产品需要检验、检疫的.`，甲方提供抽样标本，由甲方委托南阳市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检验、检疫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三条：订购水产品收购价格按照渔船到港时的市场价计算。

　　第四条：交货期限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条：交货方式、地点及费用：甲方将所订水产品送到乙方所在地，交货日期以乙方书面签收日期为准，运输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货物验收按下列约定执行：

　　（一）验收地点：送货以货物接受地为验收地点；提货以提货地为验收地点。

　　（二）验收时间：乙方在收到货物的当日验收完毕，乙方对水产品的质量、品种、数量等有异议的，应当日书面向甲方提出。

　　（三）验收标准：按照所属鱼类单体重量以及新鲜鱼进行验收。

　　（四）自然损耗：所订水产品自然损耗应在10%以内（含10%）。

　　第七条：乙方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日前向甲方支付预付款\_\_\_\_\_\_\_元。合同履行时，预付款冲抵甲方应付货款。

　　第八条：货款结算按下列执行

　　现金结算，验收合格后钱货当场结清。

　　第九条：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达成书面协议，按协议执行。达成协议之前，仍按本合同执行。当事人一方因因遭遇台风等不可抗力事由可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第十条：违约责任按下列约定执行：

　　（一）甲方拒绝交付所订水产品的，按合同总价款的1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因甲方原因造成所订水产品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仍需要的，甲方应按收购日市场价格交付水产品；乙方不需要的，甲方自行处理。

　　（三）乙方拒收所订水产品的，按合同总价款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愈期支付货款的，应结清货款，同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甲方支付愈期部分的利息、并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一条：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项解决：

　　（一）交南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工商部门备案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时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2**

　　甲方：\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就\_\_\_\_\_\_\_工程施工项目的气体、报警消防设备的购置及安装，配合消防部门对本批产品的验收并保证合格，工作交由乙方完成，经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1、项目名称：\_\_\_\_\_\_\_合同段气体消防工程。

　　2、期限

　　2.1合同工期：合同工期依据甲方现场施工进度。

　　2.2验收日期：本施工点工程完成后，由乙方现场负责人确认该点的验收时间为起始时间进行验收，并组织甲方相关人员进行工作验收，最终以消防部门对该批产品的验收为准。

　　2.3质保期限：自通车之日起一年。

　　3、合同价格

　　3.1本合同计价货币、结算货币和支付货币均为人民币。供方将按如下《合同清单》按质按量按时供货给需方：

　　注：以上报警及辅材部分按现场实际用量计价核算。

　　3.2本合同暂估总价是本工程施工现场指定地点的交货价，即合同价款包括乙方履行全部合同规定义务的价款和酬金，包括货价、运输费用、安装费用。因气体瓶重约400-500斤，且属高压设备，在恶劣和不熟悉的施工现场就装卸、倒运等需得到甲方的协调、支援。

　　4、付款方式

　　4.1 合同签订后施工进场前15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指定账户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此项目的预付款。

　　4.2合同项目主设备到达施工现场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至乙方合同总价款的85%，安装调试完成，经消防部门对该批产品验收合格后(甲方承诺2-3月内完成消防验收)，甲方再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10%的货款，乙方出具合同总价款的普通发票。留合同总价款5%的质保金，质保期到后无质量问题及维修责任无息退还。如十日内未能按约定支付各笔货款则按每日总合同款的5‰作为违约金支付给乙方，直至问题解决。

　　5、货物的更换、补充、调整与退货

　　5.1经验收，确属于乙方运输过程中损坏或少发的物品(以送货清单双方签字为准)，乙方应无条件为甲方及时更换补充完整，调换货品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理。

　　5.2乙方提供的产品在安装使用过程中，因质量原因出现损坏问题，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返货并认同问题所在后及时负责调换;或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补货、增购、改装情况，甲方需自行采购或以现金形式支付乙方代为采购(款到发货)。

　　5.3 因业主、监理、甲方等采购方临时调整产品型号、规格，超出原合同图纸或要求时，甲乙双方应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在原合同单价上予以增加。

　　5.4甲方办理退货须保证货物的完整、无损坏，按照乙方提供的地址退货，并承担退货时产生的运费，损坏货物乙方将不予以退货，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数量送货所产生的退补货费用概予甲方无关。

　　6、双方责任与义务

　　6.1甲方须及时向乙方提供设计图纸，并进行技术交底。

　　6.2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工作面及安装时必要的配合工作，协调乙方施工现场的各班组、施工队伍关系，保障乙方的正常施工。

　　6.3乙方不负责气体灭火及电气线路的设计、施工及设备选型，均依据参照设计院及甲方提供的图纸，且不因图纸设计承担任何责任。

　　6.4乙方在本工程中安装的所有消防设备质量须全部合格且符合设计、规范要求，乙方作为单纯的设备供应商和安装施工方应接受甲方产品质量及施工验收，乙方不负责消防验收，但应保证该批产品质量合格，并负责该批产品消防验收需要的相应的产品资料和施工说明等。

　　6.5乙方负责全部设备的运输、安装工作。在实施过程中的设备保管由乙方负责，甲方负责协调存放。运输保管过程中设备的损失以及安装过程中的损坏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6.6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所有人员、设备的安全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责。

　　6.7工程未通过验收前，甲方擅自使用造成损坏的，应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6.8施工过程中乙方施工人员的食宿由乙方自理。

　　6.10乙方负责该工程质保期内的免费维护及维修工作，经检查属设备自身原因，所有费用乙方承担，因甲方人员操作不当造成损坏，乙方免费维修，材料费由甲方承担。

　　7、其他

　　7.1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双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对双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7.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解决不了，均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3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清工程款质保期到后自动失效。

　　7.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时间：

　　时间：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3**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经过双方协定达成一致，现甲乙双方签订以下内容：

　　一、产品类别名称、品牌型号、单价、数量、详细配置和技术参数见附表。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_\_\_\_(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

　　以上价格为甲方指定地点统一交货价并包含到使用地运输费用。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甲方不得提出超出合同规定的要求。

　　二、配套消耗品要求

　　甲方所购体育用品，乙方应保证质量，并确保甲方对因型号不适及质量问题在国家规定期限范围内进行调换。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实施的工作(如与乙方的具体联系和衔结);

　　2、负责对产品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

　　3、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产品服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保证按本合同一、二、条款负责完成甲方项目，并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注册并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产品出厂标准的产品。具体服务：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乙方对产品提供全免费维修。

　　四、验收及验收标准

　　1、产品验收：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统一初验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2、项目验收：乙方负责产品配送。产品送达交货地后，甲方测试是否合格;

　　五、合同价款结算

　　乙方应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产品到甲方指定地点完成验收，需求单位根据甲方验收合格书、采购合同书、以及发票按合同总价100%，15日内一次性付清货款。

　　六、违约责任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所交产品和安装调试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收产品，乙方逾期交货将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因乙方不能按期交付产品和所交产品与合同标准不符使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赔偿。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支付合同款将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

　　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七、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当地有关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进行协调或处理;也可以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仲载部门申请仲裁。对仲裁结果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八、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2、经双方签字的.书面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其他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4、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附表(明细清单)：

　　序号\_\_\_\_\_\_\_\_\_\_\_\_\_\_\_名称\_\_\_\_\_\_\_\_\_\_\_\_\_\_\_品牌参数\_\_\_\_\_\_\_\_\_\_\_\_\_\_\_单位数量\_\_\_\_\_\_\_\_\_\_\_\_\_\_\_单价金额\_\_\_\_\_\_\_\_\_\_\_\_\_\_\_。

　　甲方(需求方)：\_\_\_\_\_\_\_\_\_\_\_\_\_\_\_名称：\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单位负责人：\_\_\_\_\_\_\_\_\_\_\_\_\_\_\_经办人：\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_\_\_\_\_\_\_\_\_\_名称：\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4**

　　甲方(买方)：\_\_\_\_\_\_\_\_\_

　　乙方(卖方)：\_\_\_\_\_\_\_\_\_

　　甲方和乙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计量单位、具体规格型号、数量。

　　略

　　1、货物的质量标准，按照\_\_\_(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执行。

　　2、货物的包装物的供应：包装物随货出售，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物供应。乙方应供给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

　　二、交货规定

　　1、交货方法：由乙方送货;

　　2、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货物交付给甲方之前，货物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交货地点：

　　4、交货日期：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_\_\_天内完成交货，并附上双方约定的、记录货物相关事项的资料。。

　　5、当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全部或部分的货物，或者存在这种可能性时，乙方应及时将原因及预定交货日期通知给甲方，并按照甲方的指示，迅速制定必要的对策。

　　三、验收方法

　　1、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到交货地点且甲方确认收货后\_\_\_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的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检验报告。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检验的，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检验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合同规定的货物质量标准。

　　如发现乙方所交的货物有任何不贴合合同规定之处，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或退换货的依据。

　　检验报告仅证明乙方所供给的货物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能够按合同要求予以理解，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货物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付的职责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货物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2、乙方所供给的货物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的要求，确保供货货物的尺寸、规格、质量贴合合同规定，甲方发出的询价函与乙方发出的报价书中规定的资料与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本合同内的货物质量保证期为\_\_\_月，自验收经过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间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或退换货，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天内免费派人维修、退换贴合质量要求的货物。

　　四、合同价格与支付方式

　　1、合同金额：本合同总价(已含税)为￥\_\_\_(大写：\_\_\_)。其中不含税价\_\_\_元，税率\_\_\_%，税额\_\_\_元。

　　总价指甲方的交货价格，该价格应包含货物价格、通关费、包装费、物流费、装卸费、保险费、在甲方指定场所的安装调试费、必要的培训费以及增值税等一切费用。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下全部义务的情形下，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否则合同金额是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2、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在乙方供给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_\_\_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_\_\_%。

　　3、质保金：本合同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_\_\_%，合同质量保证期结束后，甲方支付合同尾款。前提是，乙方应完成甲方在质量保证期届满前提出的索赔和赔偿，维修和退换货等义务，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质保金。

　　4、乙方的开户银行、帐户名称、银行帐号以本合同供给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如未正确依照上述规定执行而影响相关款项的支付，则由此产生的职责由乙方自负。

　　五、权利侵害的防止

　　1、乙方保证，交付的商品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政府指令或政策等或侵犯了第三者的合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情景。

　　2、如存在上述情景，乙方必须事前通知甲方，并应负责解决由此而产生的侵权纠纷。

　　3、乙方违反本条第1款的保证，而与第三方产生纠纷时，应对由此而引起的纠纷承担所有的法律职责，并承担甲方所以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对该纠纷不承担任何职责，损失及费用。

　　如果货物或货物的任何部分，因最终裁决构成侵权，其使用被限制，乙方应自担费用并主动做出相应的安排：或为甲方获取继续使用受指控侵权的货物或货物的某一部分的权利，或用不会造成侵权的同等技术水平的货物更换。同时，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_\_\_%赔偿甲方所以受到的损失，且不能免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六、不可抗力

　　1、甲乙任何一方因自然灾害、战争、疾病或其他甲乙任何一方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由(以下简称“不可抗力”)，延迟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职责和义务的，遭遇不可抗力事由的该当事人可免除承担相应的违约职责。

　　2、由于不可抗力，甲乙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己方义务时，直至该当事人履行该义务止的期间，另一方可停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己方义务，而无需对该当事人承担任何职责。

　　七、乙方职责

　　1、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_\_\_%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所以所受的损失费用。

　　2、乙方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届满后\_\_\_天内仍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的违约金。

　　3、乙方所交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贴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一样意或不能利用的，由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包换、包修、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4、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货物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能够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货物包装不贴合合同规定时，乙方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贴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6、质量保证期内，乙方逾期维修或退换货的，每延期一天，应按本合同总价\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维修超过\_\_\_天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所以发生的费用直接从预留的质保金中抵扣，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逾期退换货超过\_\_\_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甲方职责

　　1、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2、甲方应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如果逾期付款，应就逾期付款部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送达

　　1、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条第一款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3、合同送达条款与保密条款、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十一、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条款履行完毕时终止。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_\_\_\_\_\_\_\_\_法定代表：\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5**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方）：吉林省大明肉业经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住所：

　　乙方（供货方）： 身份证号： 住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经甲方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农副产品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标的物名称、数量、价款：

　　格，无毒无害，符合我国关于本合同项下农副产品的相关质量标准。乙方不得从第三方购得农副产品并冒充乙方自种或自养所得交付于甲方。

　　三、交提货地方、时间、方式：

　　甲方向乙方采购的农副产品采取：口乙方送货上门 口甲方自提的方式。

　　提的方式提货，则乙方应保证将农副产品妥善交付于甲方所指定的第一承运人。

　　四、运费承担及运输方式：运费由-----方，采用-----运输方式。

　　五、算方式及期限：

　　1、结算方式：口现金口支票 口电汇 口其它

　　2、结算期限：口农自农副产品交付之日起 口当是结算； 口7天；口其它-----天内结清

　　六、农副产品所有权：乙方向甲方出售的农副产品所有权自乙向甲方交付时转移于甲方所有。

　　七、农副产品风险承担：农副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在农副产品交付甲方之前由乙方承担。

　　八、侵权责任：因乙方提供的农产品质量存在问题而引起的侵权责任，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依据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连带或垫付赔偿责任后，乙方应向甲方清偿甲方所支付或垫付的赔偿金。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返本合同每于第二条约定向甲方交付非由乙方自种自养或质量不合格的农副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退货。

　　因上述原因导致甲方拒绝接收乙方农副产品，乙方应按照本合同项下农副产品总价款---%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上述原因导致甲方向乙方退货，乙方应返还甲方所付货款，并按照本合同项下农副产品总价款---%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退货产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由乙方独自承担。

　　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未能在约定时间及时将农副产品交付于甲方，乙方应按照本合同项下农副产品总价款---%的标准按日向甲方支付迟履行违约金，甲方有权在乙方延期交货的情况下，决定是否接收。如甲方拒绝接收，乙方独立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3、如乙方迟延交付农副产品的，则如该农副产品价格上涨时，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付款，如遇该农副产品价格下降时，则甲方有权按照该农副产品下降后的价格进行收购。

　　十、免责事由：

　　如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时，则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 因甲方企业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该企业分立、合并、解散、破产、产品升级、产业调整

　　等）导致停业，致使甲方无法按约履行义务的；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无法按约履行义务的。

　　十一、填写本合同中的可选项目时，可在相关选项前的口中划 予以确认，每组选项只可单选，多选无效。

　　十二、解决合同争议方式：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交长春人民法院审理。

　　十三、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经法人委托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四、对上述免责条款乙方已经完全理解且无任何异议，无需甲方进一步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6**

　　甲方（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购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认真贯彻执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明确双方的药品购销责任，保证药品质量稳定和安全有效，经甲、乙双方协商决定，签订协议如下：

　　一、甲方为合法的药品经营批发企业，应向乙方提供加盖企业印章的有效证照复印件。

　　二、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药品应是取得国家药监部门批准生产，并符合法定质量标准、经检验合格，包装和标色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运输要求的合格药品；进口药品附盖有质管部门印章的`《进口药品注册证》、《进口药品检验报告书》复印件。

　　三、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盖有印章的药品经营企业或医疗执业机构等有效的法定资格证书复印件。

　　四、乙方根据经营或医疗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向甲方订购药品，乙方订货以电话、传真或便函等形式通知甲方，甲方接到通知后，应尽可能满足供应，开票发货，保证运输。

　　五、乙方对甲方所供药品应及时验收，如有质量问题、应在一周内通知甲方，经验收合格的药品，应在货到之日付款（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六、双方每年度做一次财务对帐工作。协议期间，甲、乙双方应有效履行承诺的协议条款，甲方应有专人为乙方服务，乙方委托专人与甲方联系，负责应付帐款的确认及付款工作。若双方原有人员工作调动，双方将有义务派有关人员协调前期工作以保证履约的延续性。

　　七、本合同适用于书面合同、电话、电传、便函等方式的购销活动。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有效二年。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7**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和域其材料。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以及其他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合同条款”是指本合同条款。

　　.“买方”买方名称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

　　.“卖方”卖方名称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

　　.“项目现场”本项目现场名称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

　　.“天”指日历天数。

　　2.适用性

　　2.1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来源地

　　3.1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和地区。

　　3.2本条所述的“来源地”系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源地。经过制造加工的产品或经过实质上组装主要元件而形成的产品均可称为货，商业上公认的新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目的或功能上与元部件有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3.3货物和服务的来源地有别于卖方的国籍。

　　4.标准

　　4.1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准，则应符合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2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公制。

　　5.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5.1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卖方雇佣于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本合同的雇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5.2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第5.1条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5.3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5.1条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全部拷贝)还给买方。

　　6.专利权

　　6.1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7.履约保证金

　　7.1卖方应在收到中标通告书后三十(30)天内，向买方提交合同条款资料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7.2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应能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7.3履约保证金应用本合同货币，或买方可以接受的一种可自由兑换的货采用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由买方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或买方可接受外国银行通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其他以买方接受的格式提交的银行保函或不可撤销的信用证;或银行本票或保付汇票。

　　7.4在卖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三十(30)天内，买方将把履行保证金退还卖方。

　　8.检验和测试

　　8.1买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能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合同条款和技术规格将说明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买方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测试的代表的身份情况通知卖方。

　　8.2检验和测试可以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交货地点和域货物的最终的地进行。如果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进行，检察员应能得到全部合理的设施和协助，买方不应承担费用。

　　8.3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该货物，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8.4买方在货物到达买方国家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物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货物在从来源国启运前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8.5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厂家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给议付行的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厂家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8.6货物低达目的港和/或现场后，买方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以下称为检验检疫局)申请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交货后检验证书。如果检验检疫局发现规格或数量或两者有不一致的地方，买方有权在货物到达现场后九十(90)天内向卖方提出索赔。

　　8.7如果在合同条款第15条规定的保证期内，根据检验检疫局检验的结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及时向卖方提出索赔。

　　8.8合同条款第8条的规定无论如何也不能免除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9.包装

　　9.1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足以承受但不限于承受转运过程中的野蛮装卸，暴露于恶劣气温，盐分大和降雨环境，以及露天存放。包装箱的尺寸及重量应考虑货物最终目的地的偏远程度以及在所有转运地点缺乏重型装卸设施的情况。

　　10.装运标记

　　10.1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可擦除的油漆和明显的英语字样做出以下标记：\_\_\_\_\_\_\_\_\_。

　　10.2如果单件包装箱的重量在2吨或2吨以上，卖方应在包装箱两侧用英语和国际贸易通用的运输标记标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国际贸易中使用的适当的标记。

　　11.装运条件

　　11.1如果是与外国卖方签订的到岸价/“运费和保险付至\_\_\_\_\_\_\_\_\_”价的合同：

　　.卖方应负责安排订舱位、运输和支付运费，以确保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交货。

　　.提单/空运提单日期应视为实际交货日期。

　　.除非另行同意，货物不能放在甲板上运输，也不能转运。

　　.承运的船只应来自合格来源国。

　　.目的港/项目现场在专用条款资料表中有规定。

　　11.2如果是与国内卖方签订出厂价合同：

　　.卖方应负责安排内陆运输，但由买方支付运费。

　　.有关运输部门出具的收据的日期应视为交货日期。

　　11.3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买方对超运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后果不承担责任。

　　12.装运通知

　　12.1如果是与外国卖方签订的到岸价/“运费和保险付至\_\_\_\_\_\_\_\_\_”价的合同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日期之前，即海运前三十天(30)天或空运前十(14)天内以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箱数、总毛重、体积(立方米或用3表示)和在装运口岸备妥待运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航空信把详细的货物清单一式5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体积(立方米或用3表示)、每箱尺寸(长\_\_\_宽\_\_\_高)，单价、总金额、启运口岸、备妥待运期和货物在运输、储存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等寄给买方。

　　.卖方应在货物装船完成后二十四(24)小时之内以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合同号、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通知买方。如果每个包装箱的重量超过20吨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或用3表示)、发票金额、或体积达到或超过长12米，宽2.7米，和高3米卖方应将每个包装箱的重量和体积通知买方，易燃品或危险品的细节还应另行注明。

　　12.2如果是与国内卖方签订出厂价合同：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铁路/公路/水远装运日期之前三十(30)天内或空运运日期之前十四(14)天内以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箱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或用32表示)和备妥待运的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应用挂号信把详细的货物清单一式五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或用3表示)、每箱尺寸(长\_\_\_宽\_\_\_高)，单价、总金额、启运口岸，备妥待运日期和货物在运输、储存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等通知买。

　　.卖方应在货物装完后二十四(24)小时之内以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将合号、货物名称、数量、总毛重、体积(立方米或用3表示)、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通知买方。如果每个包装箱的重量超过20吨或体积达到或超过长1米，宽2.7米和高3米，卖方应将每个包装箱的重量和体积通知给买方，易燃品或危险品的细节还应另行注明。

　　.在出厂价合同项下，如果是因为卖方延误不能用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上述内容通知买方，使买方不能及时办理保险，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13.交货和单据

　　13.1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规定的条件交货。卖方应提供的装运细节和/或其他单据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有具体规定。

　　13.2本合同下的“出厂价”、“离岸价”、“货交承运人价”、“到岸价”、“运费、保险付至\_\_\_\_\_\_\_\_\_价”及其他用于说明各方任的贸易术语应按照巴黎国际商会出版的目前版本的国际贸易惯例术语解释通则来解释。

　　13.3对从国外供应的货物：

　　.卖方应在货物装完启运后以电报或电传的形式将全部装运细节，包括合号、货物说明、数量、运输工具名称、提单号码及日期，装货口岸、启运日期、卸货口岸等通知买方和保险公司。卖方应将下列单据寄给买方，并拷贝一份给保险公司：

　　(1)标有“运费已付”的已装船清洁提单3份正本，2份副本;

　　(2)表明货物品名、数量、单价和总价的卖方发票一式5份;

　　(3)标明每箱内容的装箱单一式5份;

　　(4)以买方为受益人的以发票价格百分之一十(10%)投保一切险的保险单1正本，4份副本;

　　(5)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证书一式5份;

　　(6)以买方为抬头开给买方银行的已交货的合同货款的即期汇票一式2份;

　　(7)卖方出具的证明运输工具名称和国籍的证明书一式5份;

　　(8)卖方有关机构出具的来源国证书一式5份。

　　.对从国内供应的货物：

　　(1)说明货物品名、数量、单价和总价的卖方发票一式5份;

　　(2)买方出具的证明已收到相应货物的证书一式5份;

　　(3)详细的装箱单一式5份;

　　(4)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证书一式5份;

　　(5)以买方为抬头开给买方银行的已交货价格的即期汇票一式2份;

　　(6)交货收据/铁路收据/货车收据一式5份;

　　(7)货物来源地证书一式5份。

　　14.保险

　　14.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对其在制造、购置、运输、存放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方式，用一种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进行全面保险。

　　14.2如果买方要求按到岸价或运费、保险付至\_\_\_\_\_\_\_\_\_价交货，其货物保险将由卖方办理、支付，并以买方为受益人。如果按离岸价或货交承人价交货，则保险是买方的责任。

　　14.3如果是出厂价合同，装货后的保险应由买方办理。如果是到岸/“运费、保险付至\_\_\_\_\_\_\_\_\_”价合同，卖方应用一种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办理以发票金额百分之一百一十(110%)投保的一切险。

　　15.运输

　　15.1如果合同要求卖方以离岸价交货，卖方应负责办理、支付直至包括将货物在指定的装船港装上船的一切事项，有关费用包括在合同价中。如果合同要求卖方以货交承运人价交货，卖方应负责办理、支付将货物在买方指定点或其他同意的地点交由承运方保管的一切事项，有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5.2如果合同要求卖方以到岸价或运费、保险付至\_\_\_\_\_\_\_\_\_价交货，卖方应负责办理、支付将货物运至目的港或本合同中指定的其他目的地的一切事项，有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5.3如果合同要求卖方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的目的地一项目现场，卖方应负责办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目的地，包括合同规定的保险和储存在内的一切事项，有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5.4如果合同要求卖方以到岸价或运费、保险付至\_\_\_\_\_\_\_\_\_价交货，所选择承运人事先应获买方同意。如果合同要求卖方以离岸价或货交承运人价交货，和替买方和由买方承担费用使用指定的船只或挂买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的船只来安排国际运输，而指定的船只或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的船只不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用于运输货物，卖方应用别的船只安排运输。

　　16.伴随服务

　　16.1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包括“合同条款资料表”与技术规格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或启动;

　　.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和

　　.在卖方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启动，运行、维护和/修理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16.2如果卖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没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到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

　　16.3卖方应提供“合同条款资料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7.备件

　　17.1正如合同条款所规定，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任一和全部卖方制造或分配的与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买方从卖方选购的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和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

　　(1)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和

　　(2)在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

　　17.2卖方应按照合同条款资料表/技术规格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

　　18.保证

　　18.1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除非合同另有规定，货物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和全部最新改进。卖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买方的规格要求设计和/或材料的情况除外)，或者没有因卖方的行动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这些缺陷是所供货物在最终目的地国家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

　　18.2本保证在货物或其中任一部分(适用时)交运到合同指明的最终目的地并验收后的十二(12)个月内有效，或在货物从货源国装运口岸或地点启运日期后十八(18)个月内有效，哪一种情况早发生就以哪一种情况为准。

　　18.3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期内所产生的索赔。

　　18.4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条款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被修理或更换的货物或部件从出厂地或进口港地至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费由买方承担。

　　18.5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合同条款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以合理的速度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9.索赔

　　19.1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合同条款第18条或合同的其他地方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18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9.2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

　　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议付货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20.付款

　　20.1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有规定。

　　21.价格

　　21.1卖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交货物和履行服务收取的价格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给出。

　　22.变更指令

　　22.1根据合同条款第35条的规定，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交货地点;和/或

　　.卖方提供的服务。

　　22.2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将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23.合同修改

　　23.1除了合同条款第22条的规定外，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24.转让

　　24.1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5.分包

　　25.1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但此分包通知并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5.2分包合同必须符合合同条款第3条的规定。

　　26.卖方履约延误

　　26.1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26.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及其分包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26.3除了合同条款第25条阶情况外，除非延期是根据合同条款第26.2条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拖延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27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27.误期赔偿费

　　27.1除合同条款第29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十(10%)。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28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28.违约终止合同

　　28.1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26条的规定同意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公官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和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款人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各投标价丧失竞争性，剥夺借款人(或业主)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28.2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28.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9.不可抗力

　　29.1尽管有合同条款第26条、27条和28条的规定，如果卖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9.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卖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卖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理及其他双方同意的情况。

　　29.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卖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买方，除买方书面另行要求外，卖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延续超过一百二十(120)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进一步实施合达成协议。

　　30.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30.1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31.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31.1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31.2对卖方在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让任一部分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来完成和交货：和/或

　　.取消该剩下的货物，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32.争端的解决

　　32.1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60天还不能解决，争端应提交仲裁。

　　32.2仲裁应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程序北京或中国的其他地点进行。除非双方另行同意，仲裁的官方语言应为英语。

　　32.3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32.4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32.5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33.合同语言

　　33.1除非双方另行同意，本合同语言为英语。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34.适用法律

　　34.1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35.通知

　　35.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或电报、电传或传真送到“合同条款资料表”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电报、电传或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35.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难。

　　36.税和关税

　　36.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36.2如果本合同是授予中国国内的卖方，则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中国国内的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该国内卖方负担。如果合同是授予中国国外的卖方。要求外国卖方在中国境内实施与本合同有关的伴随服务，则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所述的协议(如果有此协议的话)对国外卖方征收的实施伴随服务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外国卖方负担。

　　36.3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37.合同生效及其他

　　37.1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和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37.2如果本合同的货物在其所在国需要出口许可证的话，卖方应负责办理出口许可证，费用自理。

　　买方(盖章)：\_\_\_\_\_\_\_\_\_卖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办公产品采购及服务协议书 篇28**

　　需方:

　　供方:

　　双方就采购货物及相关审宜，经充分好协商，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共同信守。

　　一、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时间

　　二、交货地点：

　　三、交货方式：

　　四、货物包装要求：供方应确保包装质量满足运输安全要求，保护产品自身不受损害以及满足产品本身特性的要求。

　　五、乙方须完全按照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及时送货(送货时应附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公司执照复印件)。

　　六、风险承担：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的灭失、毁损等一切风险均有供方承担。

　　七、质量及验收标准：□样品□企业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

　　八、货物验收：货物送达后，需方按验收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测验收，如有问题或数量短缺问题，供方应在得到需方通知后。3天内派人到需方处理相关事宜，根据问题的严重程度，需方可以采取拒绝接受或限期补货，货款折扣等方式进行处理，供方经告之不来处理的，合同自动解除，需方有权向供方追索相应损失。

　　九、货款结算：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元(00000.000)名称：银行账号：开户行：

　　十、产品经需方验收合格，数量无误，办理入库手续，双方按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货款结算。违约责任：供方不能按期交货的，每逾期一口，应承担货款总额是2%违约金，依此类推，需方要以在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部分：因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而使需方造成损失的，供方应承担赔偿由此引起的损失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调不成的，任何一方也可以直接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本合同壹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效力，以传真形式签订合同盖章回传之日起开始生效，修改无效。

　　需方：

　　供方：

　　年月日：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